

汕头市金平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

汕金涉农办〔2022〕2号

关于下达金平区 2022 年区级涉农统筹 整合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同意，现将 2022 年金平区区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下达给你们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，金平区统筹 5000 万元作为区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，用于金平区乡村振兴农村电网路灯建设项目，其中，2625 万元作为驻镇帮镇扶村区级配套资金。

二、请项目单位加强目标绩效管理，按要求在有关渠道进行公示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“双监控”。

附件：驻镇帮镇扶村区级配套资金分配表

(此页无正文)

金平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

汕头市金平区财政局(代章)

2022年6月15日